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6月15日下午18时在公司101会议室召开。

2、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孙明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选举孙明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孙明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6月15日

附件：孙明东先生简历

孙明东先生，1969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92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厂电仪车间技术工程师、技术组长；2003年6月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工程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审计部部长。

截至目前，孙明东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3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9%。孙明东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查询核实，孙明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